

证券代码：836734

证券简称：唐鸿重工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 唐鸿重工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自律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唐鸿重工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3年11月29日

生效日期：2023年11月26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自律监管措施

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张娟	董监高	时任董事长、控股股东
王浩涛	董监高	现任董事长
刘抚本	董监高	时任董事会秘书
郑蕊	董监高	时任董事会秘书
王永顺	董监高	现任董事会秘书
唐鸿重工	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

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唐鸿重工未及时披露股东所持股份被质押、冻结的公告。

## 二、主要内容

### （一）违法违规事实：

2019年3月7日，唐鸿重工披露控股股东张娟质押其持有公司的80,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51.9%，质押期为2019年3月7日至2020年3月6日。上述股权质押到期后，张娟继续质押上述股份，质押期限为2020年3月7日到2021年2月24日，若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唐鸿重工未及时披露上述股权质押的公告。

2023年3月20日唐鸿重工控股股东张娟质押其持有公司的80,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51.9%，若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唐鸿重工未及时披露上述事项，后于2023年8月31日补充披露。

2023年6月13日，控股股东张娟持有公司的94,498,332股股份、股东王浩涛持有公司的19,194,332股股份，因诉讼事项被法院冻结，分别占公司股本的60.35%、12.26%，若全部冻结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唐鸿重工未及时披露上述股权冻结事项，后于2023年10月31日补充披露。

###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6.1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十六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做出如下决定：

对唐鸿重工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张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王浩涛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刘抚本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郑蕊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王永顺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对公司生产经营方面未产生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对公司财务方面未产生不利影响。

（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对上述事项深刻反省并吸取教训，将加强公司和相关人员对相关业务规则的学习，按照《业务规则》《信息披露细则》等业务规则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唐鸿重工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挂牌公司管理一函[2023]130号）

唐鸿重工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30日